

附件 1:

2019 年度

通化县司法局

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吉林省委办公厅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通化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吉厅字〔2019〕22号），通化县司法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通化县司法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省委关于全面依法治省和县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县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县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工作。

（二）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

（三）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定法治司法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司法工作，组织对

外法治司法。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协调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四）负责拟定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的报送工作，组织指导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负责县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开发区）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组织指导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承担统筹全县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监督、检查、指导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开发区）人民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行政复议办理工作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五）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县乡镇司法、公共法律服务、律师事务、帮教安置工作。

（六）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和社区戒毒（康复）工作。

（七）负责公证、法律援助管理工作。

(八) 负责全县司法鉴定业务指导和管理工作的。

(九) 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通化县司法局内设五个机构，分别为

(一) 政治处（办公室）

负责全局干警的政治思想教育；开展司法行政工作调研及相关材料的撰写；负责全局人事编制、工资保险、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负责全局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全体干警素质；拟定全县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年度工作要点，并监督实施；负责司法政务信息和司法行政宣传工作；负责全局机关财务管理和基层、事业单位的财务审计工作；负责全局机关的安全保卫工作和日常运转工作。

(二) 法治宣传科

制定依法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县直单位及公民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部署检查督导；负责制定全县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年度计划；负责全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组织、管理、协调、指导工作，处理日常事务。

接受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的直接领导，承担委员会具体工作，组织开展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委员会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

（三）法制办公室

负责起草、审核、修改、协调政府规范性文件的草案；负责纠正乡镇政府及县政府各部门报送备案的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处罚；对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修订、废止；承担政府法制宣传、政府法制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和教育；办理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方面的法律事务。

对县政府所属的执法部门及乡镇政府的依法行政、行政执法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指导；研究处理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行政许可、行政收费、行政执行等涉及政府行为中带有普遍性的问题；按期做好行政处罚案件的统计、分析工作；负责办理、换发、管理全县行政执法证件；组织、指导各行政执法部门的听证工作；组织实施行政执法责任制、错案追究制、评议考察制；定期对县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的行政执法情况进行考核；

对县本级各部门受委托行使行政处罚权组织的主体资格进行审查和认定；负责各行政机关、其它组织行政监督检查的计划、协调工作，发放检查通知书；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

审理县政府受理的行政复议案件，并做出决定；接受县政府委托代表县政府法人出庭应诉，指导政府各部门的行政应诉工作，定期上报复议、应诉案件统计报表；负责县人民政府受理的行政赔偿案件，协调指导政府各部门的行政案件；受县政府委托，协调处理行政机关之间在执法中发生的争议和矛盾。

（四）基层工作指导科

负责指导全县乡镇人民调解工作；企事业单位民商事调解工作；专业性、行业性调解工作；负责管理指导全县基层司法所、司法助理工作；指导全县基层法律服务所、法律服务工作者全面开展法律服务工作；负责全县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基层法律服务机构、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设立、申请、变更、注销、年检的核准登记工作；负责管理律师事务所及法律服务监督工作；负责帮教安置工作；协调人

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负责公证、法律援助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司法鉴定业务指导和管理工作。

（五）社区矫正科

指导管理、组织实施社区矫正工作。对社区服刑人员进行监督管理和教育帮助。主要职责有：社区矫正适用前调查评估；法律文书和社区服刑人员的接收；建立社区服刑人员执行档案；社区服刑人员进入特定场所、外出、变更居住地的审批；给予警告；提出治安管理处罚建议；提出撤销缓刑、假释、收监执行建议；提出减刑建议；对脱离监管的社区服刑人员组织追查；发放解除社区矫正证明书等。同时，县级司法行政机关也可以开展集中教育、心理矫正、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为社区服刑人员提供帮扶等工作，以提高社区矫正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指导管理、组织实施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对社区戒毒（康复）人员进行监督管理和教育帮助。督促社区戒毒（康复）人员接收前居住地的审查；法律文书和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的接收；建立社区戒毒（康复）人员档案；联合公安机关组织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尿检；社区戒毒

(康复) 人员外出请假、变更居住地的审批；给予警告；向公安机关提出强制执行建议；办理社区戒毒(康复) 人员解除手续。

纳入通化县司法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通化县司法局本级

2020 年通化县司法局实有人员 72 人，其中：在职人员 49 人，离退休人员 23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通化县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9.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539.29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392.9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54.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769.81	本年支出合计	52	593.9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50.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326.17
总计	28	920.08	总计	56	92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通化县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9.81	769.77	0.00	0.00	0.00	0.00	0.0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5.19	715.15	0.00	0.00	0.00	0.00	392.91
20406	司法	715.19	715.15	0.00	0.00	0.00	0.00	392.91
2040601	行政运行	494.67	494.63	0.00	0.00	0.00	0.00	392.9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55.19	5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7.05	1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6.98	2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1	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110	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0.31	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54.62	5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54.62	5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出	53.84	5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0.78	0.7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 出 决 算 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通化县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3.91	556.61	37.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9.29	501.99	37.3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539.29	501.99	37.3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01.69	501.69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7	0.00	19.87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05	0.00	7.05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6.98	0.00	6.98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41	0.00	3.41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0.31	0.3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62	54.6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4.62	54.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84	53.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8	0.7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通化县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9.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39.29	539.29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54.62	54.6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769.77	本年支出合计	53	593.91	593.9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48.7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324.61	324.61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48.75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918.52	总计	58	918.52	918.5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通化县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3.91	556.61	37.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9.29	501.99	37.3
20406	司法	539.29	501.99	37.3
2040601	行政运行	501.69	501.69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7	0.00	19.87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05	0.00	7.05
2040605	普法宣传	6.98	0.00	6.98
2040607	法律援助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41	0.00	3.41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0.31	0.31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62	54.6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4.62	54.6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84	53.8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8	0.7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通化县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8.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4.76	30201	办公费	5.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5.61	30202	印刷费	4.1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7.2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0.27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84	30206	电费	0.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78	30207	邮电费	0.9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4	30211	差旅费	1.4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6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09.9	公用经费合计					46.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

公开 07 表

部门：通化县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	0.00	5	0.00	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通化县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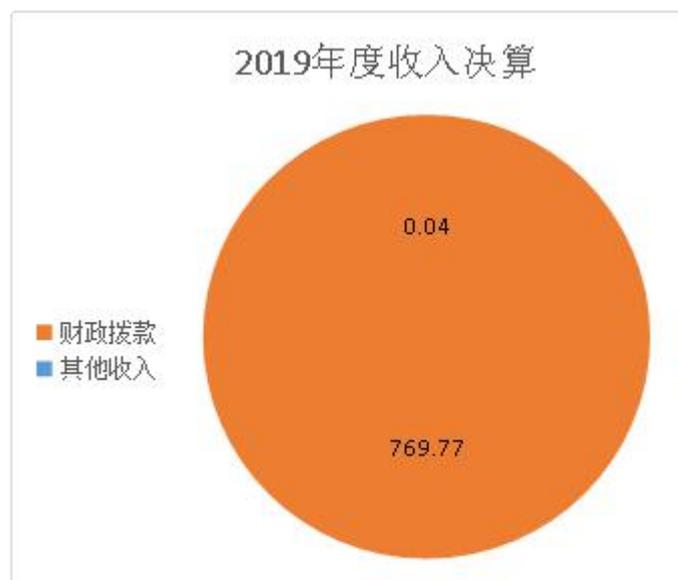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各 920.08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122.23 万元，增长 15.32%。主要原因：2019 年新增加信息化建设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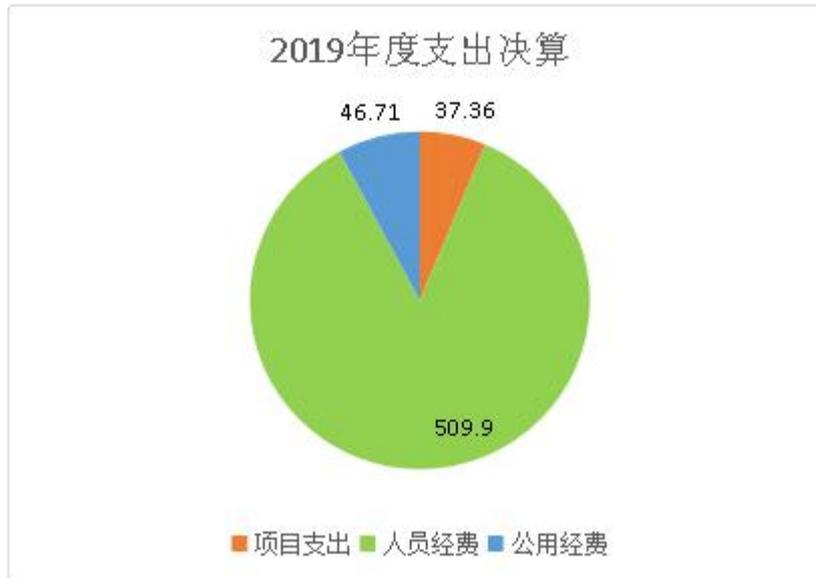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769.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9.77 万元，占 99.9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

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4 万元，占 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593.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6.61 万元，占 93.72%；项目支出 37.30 万元，占 6.2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509.90 万元，占 91.61%；公用经费 46.71 万元，占 8.3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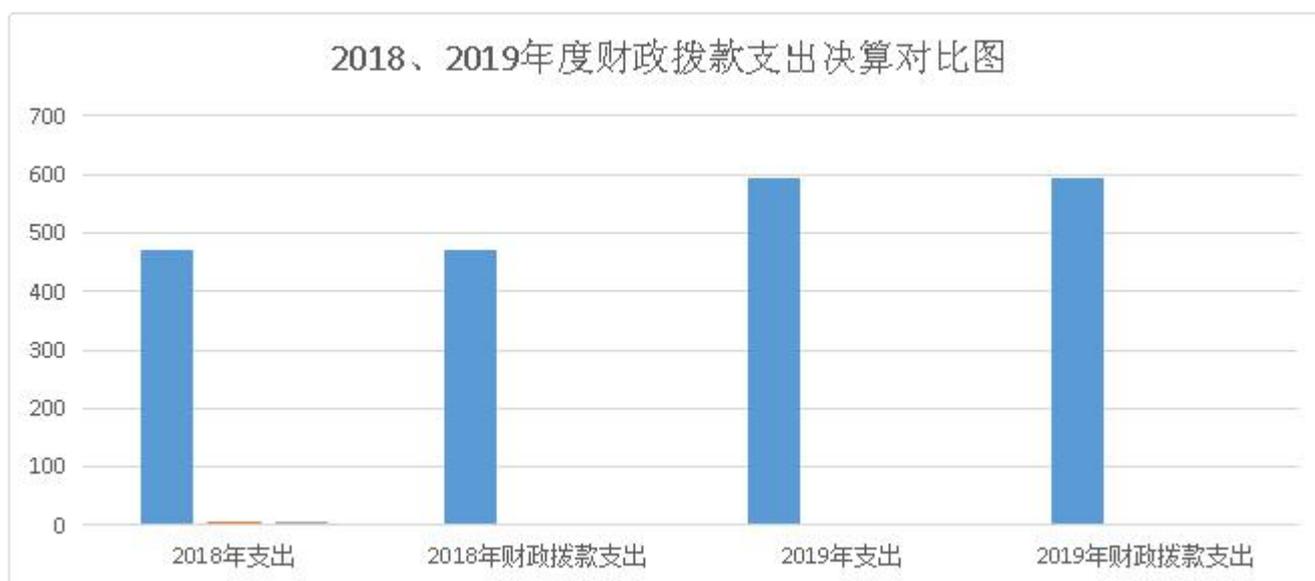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918.5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4.16 万元，增长 15.63%。主要原因：2019 年新增加信息化建设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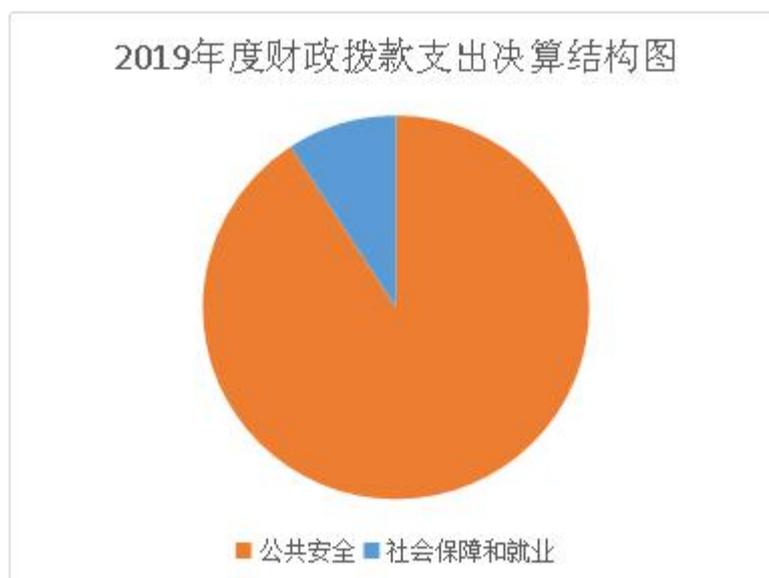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93.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4.16 万元，增长 15.63%。主要原因：2019 年新增加信息化建设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等。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公共安全（类）支出 539.29 万元占 90.8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4.62 万元占 9.2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2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8.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77 %。其中：

1.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97.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等。

2.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19.8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办案经费专项支出，年初预算未列入预算。

3.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未完成预算。

4.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25%。未完成预算。

5.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司法所增加办案经费支出。

6.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78%。未完成预算。

7.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0.3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人员支出，年初预算列为行政运行支出，后调整为失业保险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53.8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人员支出，年初预算列为行政运行支出，后调整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0.7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人员支出，年初预算列为行政运行支出，后调整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6.6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09.9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84.76 万元、津贴补贴 145.61 万元、奖金 37.26 万元、绩效工资 30.2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8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7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0 万元、其

他社会保障缴费 2.54 万元、住房公积金 24.1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2 万元、生活补助 1.36 万元。

公用经费 46.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95 万元、印刷费 4.14 万元、电费 0.24 万元、邮电费 0.91 万元、物业管理费 3.30 万元、差旅费 1.49 万元、劳务费 1.0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4.6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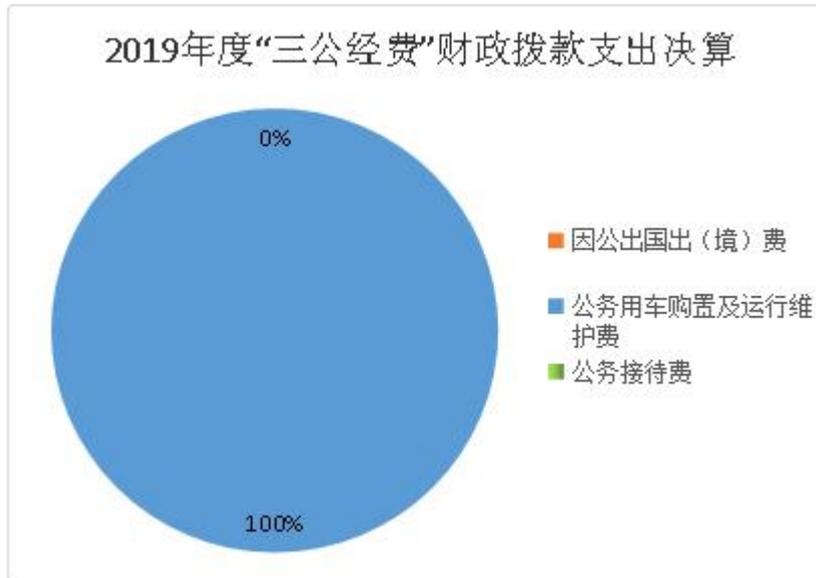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5.06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实行节能减排，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三公”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实现了只减不增的目标。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度减少-0.06 万元，降低-1.2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降低）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0.06 万元，降低-1.23%；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降低）0.00%。主要原因实行节能减排，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三公”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实现了只减不增的目标。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5.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1%，主要原因是实行节能减排，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三公”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实现了只减不增的目标。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5.00 万元，主要用于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普法宣传等。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 2019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因此不做绩效自评。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7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05 万元，降低 8.67 %，主要是实行节能减排，厉行节约要求，车辆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实现了只减不增的目标。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通化县司法局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

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只保留部门已发生的收入明细，未发生的收入明细删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